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饒育嘉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7

電子信箱：amy1215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埔頂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11002814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10028145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國民健康署110-113年「周產期高風險孕產婦(兒)追蹤關懷計畫」說明1份，請貴校參考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社會局111年3月25日桃社兒字第1110025577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